

##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06 年 8 月 21 日(周一)上午 11 点在公司本部华侨城东部工业区东 E4 栋 3 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06 年 8 月 14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参加监事 3 人,实际参加及授权的监事 3 人。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经审议形成以下决议:

审议通过《公司 2006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06 年 8 月 21 日